

2025年8月25日

透過協議安排進行私有化

就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有關證券的說明	買入／賣出	證券數目	單位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劉建鋒	2025年8月24日	其他類別的權益股本	賣出	120,000	\$0.0000	0	0.0000%

完

註：

劉建鋒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第(1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。

劉建鋒持有之 120,000 份新奧能源股份獎勵已根據新奧能源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失效。